

抗战时期晋冀鲁豫边区的通货膨胀

提要

李金铮

通货膨胀在平常时期虽有发生，但不像非常态的大规模战争时期，几为一必然现象，无论什么性质的政权，都不可避免地遭到通货膨胀的困扰。以抗日战争时期为例，不仅国民党统治区如此，日伪沦陷区如此，中共根据地也是如此。以往学术界更多的是揭露国统区的通货膨胀及其恶果，而对中共抗日根据地地区的货币金融只是颂扬其伟大作用，对通货膨胀却有意无意避之不谈，这无疑是政治意识形态与学术研究混为一谈的结果。这种态度表面上似乎高唱了共产党的赞歌，实际上恰恰掩盖了中共根据地发展的艰巨性、复杂性，将一个革命难题变得不费摧毁之力。本文以晋冀鲁豫边区为例，对中共抗日根据地的货币发行、通货膨胀及其调控做一初步考察。

晋冀鲁豫边区的通货膨胀经历了三个阶段：第一阶段为1938—1942年，通货膨胀初显。1938年晋东南各级政权以辅币为主的货币发行，起到了活跃金融的作用，但尚未占据市场主流，没有足够的力量统一根据地货币，因而还谈不上对根据地物价产生多少影响。1939年冀南银行成立，确立以冀钞为本位币，统一所属各区货币，发行量持续增加，1942年的货币发行指数为1940年的1.08倍，物价指数上涨接近3倍，通货膨胀初露端倪。通货膨胀之所以发生，一是根据地军费开支过大，财政收支不平衡，财政透支比例很高，达到货币发行的50%—80%；二是1940—1942年为根据地军事斗争最为困难的时期。在日军扫荡下，根据地面积急剧压缩，减少了冀钞的流通范围和使用人口，冀钞流通密度加大，冀钞贬值势成必然。不过，这一阶段通货膨胀尚不严重，发行总量还不算大，没有出现大面值钞票，物价也比较平稳。这一情况，与中共政权对纸币发行的态度有关，它一开始便把紧缩货币发行，防止通货膨胀作为一个重要问题来看待。第二阶段为1943—1944年，通货急剧膨胀。1943年的货币发行指数和物价指数分别比1942年上涨2.3倍、6.5倍，1944年分别比1942年又增加了9.32倍、15.3倍。在此期间，尽管财政透支比例有所降低，1943年财政透支占当年发行总额的比例下降到25.1%，但透支绝对量仍大幅度上升。而冀钞发行开始放手，发行量猛增，与财政透支双管齐下，形成对市场强有力的冲击。另外，银行大量发行本票（一种信用凭证，承诺在一定时间地点无条件支付一定金额给收款人），1000元本票最先流入市场，造成群众对冀钞的心理恐慌，公营商店、部队、机关争相抢购物资，致使冀钞信用跌落，物价急剧上升。第三阶段为1945年，通货膨胀转趋平缓。1945年冀钞发行量是1944年的3.26倍，但物价指数明显下降，仅为1944年的48.4%，冀钞币值提高了1倍以上。其原因主要是冀钞流通范围扩大。边区辖区渐次恢复扩大，人口相应增加，大大提高了冀钞容量，减轻了通货压力，形成物价下跌之势。

总之，1940—1945年，冀钞发行数额增长了约171倍，年平均增长率为2.08%；同期物价上涨约24倍，平均增长率为1.57%，通货膨胀现象是极为明显的。

尽管如此，晋冀鲁豫边区物价增长指数比同期其他根据地和国统区相对较慢。1938—1945年，晋冀鲁豫边区物价指数年增长率为1.98%，晋察冀边区为2.46%，陕甘宁边区为3.79%，国统区物为2.77%。也正因为此，冀钞币值高于其他根据地货币，1943年冀南银行与友邻根据地银行货币兑换率分别为：晋西北

农民银行钞 2 折，山东北海银行钞 6 折，晋察冀边区银行钞 8 折。

晋冀鲁豫边区之所以能将通货膨胀控制到如此程度，主要原因有以下三点：首先是财政上开源节流。如实行精兵简政比较突出，1942 年全边区直属机关人员减少 2/3，脱产人员减至 1.5 万人，节约了大量经费。各级党政机关部队还自力更生，开展大生产运动，达到粮食部分自给。这样以来，财政赤字有所控制，到 1945 年底，冀透支钞总额仅占发行总额的 12.8%，如此低的透支比例在战争年代颇不容易。其次，开展边沿区工作，减少内地通货压力。有的属于取得军事政治优势，变伪联银券市场为冀钞市场；有的则是在敌方军事政治占优势的地区展开活动，削弱伪联银券，推广冀钞。再者，实物供给制。边区政府把原来划拨军费，由军队供应部门直接到市场购买，改为公营商店负责采购供应。公营商店在购销中掌握物资，按计划拨给军队部门，既保证了军需，又增强了公营商店对物资的掌控能力，将根据地内最大的一部分消费控制起来，使它和市场很少联系，从而避免了把数目巨大的纸币直接投放市场。

边区政府还采取过其他金融措施，一是季节性发行，在收获季节适当发行部分货币，在春夏季节回笼部分货币；二是发行公债，吸收社会游资，减少货币发行；三是吸收定期存款，回笼货币，扩大银行资金来源。但所有这些措施，都没有取得明显成效。因为边区尚无建立有序的金融市场，单纯的金融手段起不到多大作用。